

证券代码：300872

证券简称：天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债券代码：123184

债券简称：天阳转债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1日以通讯或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部分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欧阳建平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年，公司各项经营计划得到有效执行，主要财务指标稳步增长，公司总结2022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形成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总结了2022年年度工作，形成了公司《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二届独立董事王珠林先生、杨晓明先生、杜江龙先生以及第三届独立董事刘力先生、王立华先生、杨晓明先生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董事长、总经理欧阳建平先生的《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层有效、充分地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完成了 2022 年度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市场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形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董事薪酬进行确认并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该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欧阳建平先生、宋晓峰先生、师海峰先生、凌云先生对此议案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确认并制定了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该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欧阳建平先生、宋晓峰先生、师海峰先生对此议案回避。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单笔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7.9 亿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一代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建设项目”、“产业链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升级项目”以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已结项。因公司在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进行了严格的项目运营及实施管理，合理配置资源、加强各环节支出的控制和监督，降低了项目运营及实施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部分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截止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三个募投项目形成部分资金结余，共计 1,181.54 万元。公司拟将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和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9 亿元（含 7.9 亿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7.9 亿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为公司减少潜在利息支出约人民币 2,883.50 万元（按同期银行贷款一年期市场报价利率 3.65% 计算），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了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将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者间接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741,347.45 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480,352.71 元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20,585,957.06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00,032,260.91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 202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0,585,957.06 元。

鉴于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7,444,308.86 元，目前公司处于重要发展时期，日常经营需要现金流支持，同时结合当前整体市场环境，公司本期不进行现金分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